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ERIC (HOLDINGS) LIMITED

新嶺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2)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旨在補充新嶺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擬於大會上考慮之決議案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

茲補充通告按原訂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華大盛品酒店3樓茉莉廳舉行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由於出現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之事項，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所載之第二項決議案應徹底刪除，並以下列文字取代：

普通決議案

2. (a) 重選季志雄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重選陳凱寧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重選楊立君先生為執行董事
- (d) 重選萬建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 (e)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除上文所載者外，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仍具十足效力。

承董事會命
新嶺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鉅成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

附註：

- 一. 凡有權出席本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並代為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有需要)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季志雄先生、楊立君先生及萬建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寧女士、蘇慧琳女士及宋逸駿先生組成。